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 2020 年 8 月 11 日股票收盘价较前 20 日收盘价上涨 20.43%，同期创业板指下跌 5.95%；公司 2020 年 8 月 11 日股票收盘价较前 60 日收盘价上涨 55.37%，同期创业板指涨幅 26.57%；公司 2020 年 8 月 11 日股票收盘价较前 120 日收盘价上涨 187.77%，同期创业板指涨幅 25.28%。公司股票价格与同期创业板指偏离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2020年8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并在完成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该事项最终是否能够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内（2020年8月10日、2020年8月1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已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

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的事项；
- 5、经核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2020年8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并在完成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该事项最终是否能够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